

广州市海珠区经济社会研究中心 2015 年度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广州市海珠区经济社会研究中心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决算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2015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三公”经费及会议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 十、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1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15 年度取得的主要事业成效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广州市海珠区经济社会研究中心概况

一、广州市海珠区经济社会研究中心职能简述

广州市海珠区经济社会研究中心为海珠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属下事业单位。

主要负责就全区经济、社会发展中带有全局性、战略性、综合性的问题以及当前经济运行中的重大问题开展跟踪研究，并提出建议和意见；负责区政府交办的重点课题调研；收集、分析、整理各种信息动态，为有关部门提供决策参考；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广州市海珠区经济社会研究中心为财政核拨事业单位。

纳入广州市海珠区经济社会研究中心 2015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广州市海珠区经济社会研究中心	财政核拨事业单位

三、部门人员构成

广州市海珠区经济社会研究中心在职实有人数 6 人，其中：事业编制 5 人、机关辅助类编外合同制人员 1 人，与上年人数持平。

（上述人数以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为时点计算）

第二部分 2015 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海珠区经济社会研究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108.34	一、一般公共服务	28	88.53
其中：政府性基金	2	0.00	二、外交	29	0.00
二、上级补助收入	3	0.00	三、国防	30	0.00
三、事业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	31	0.00
四、经营收入	5	0.00	五、教育	32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	33	0.00
六、其他收入	7	0.00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	34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35	0.00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	36	1.85
	10		十、节能环保	37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	38	0.00
	12		十二、农林水	39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	4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	41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	42	0.00
	16		十六、金融	43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	44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	45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	46	17.9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	47	0.00
	21		二十一、其他	48	0.00
	22			49	
本年收入合计	23	108.34	本年支出合计	50	108.34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4	0.00	结余分配	51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5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2	0.00
	26			53	
合计	27	108.34	合计	54	108.3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3行=（1+3+4+5+6+7）行；27行=（23+24+25）行；50行=（28+29+30+31+...+48）行；54行=（50+51+52）行。

表二 收入决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海珠区经济社会研究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08.34	108.3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8.53	88.5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88.53	88.5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50			事业运行	88.53	88.5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85	1.8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85	1.8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85	1.8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97	17.9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97	17.9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97	9.9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7.99	7.99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栏=（2+4+5+6+7）栏。

表三 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海珠区经济社会研究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08.34	82.75	25.59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8.53	62.94	25.59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88.53	62.94	25.59	0.00	0.00	0.00
2010350			事业运行	88.53	62.94	25.59	0.00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85	1.85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85	1.85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85	1.85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97	17.97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97	17.97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97	9.97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7.99	7.99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栏=（2+3+4+5+6）栏。

表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海珠区经济社会研究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小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08.3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88.53	88.53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29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2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0.00	0.00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0.00	0.00	0.00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1.85	1.85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0.00	0.00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17.97	17.97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2	108.34	本年支出合计	49	108.34	108.34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3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4	0.00		5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5	0.00		52			
	26			53			
总 计	27	108.34	总 计	54	108.34	108.34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2行=（1+2）行；23行=（24+25）行；27行=（22+23）行；49行=（28+29+……+48）行；54行=（49+50）行。2栏=（3+4）栏。

表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海珠区经济社会研究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108.34	82.75	25.5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8.53	62.94	25.59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88.53	62.94	25.59
2010350			事业运行	88.53	62.94	25.59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85	1.85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85	1.85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85	1.85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97	17.97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97	17.97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97	9.97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7.99	7.99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1栏=（2+3）栏。

表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海珠区经济社会研究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1	2	3
		82.75	79.01	3.74
301	-	47.94	47.94	0.00
301	01	7.87	7.87	0.00
301	02	0.00	0.00	0.00
301	03	0.00	0.00	0.00
301	04	0.00	0.00	0.00
301	05	0.00	0.00	0.00
301	06	0.00	0.00	0.00
301	07	35.02	35.02	0.00
301	99	5.05	5.05	0.00
302	-	3.74	0.00	3.74
302	01	0.00	0.00	0.00
302	02	0.00	0.00	0.00
302	03	0.00	0.00	0.00
302	04	0.00	0.00	0.00
302	05	0.00	0.00	0.00
302	06	0.00	0.00	0.00
302	07	0.00	0.00	0.00
302	08	0.00	0.00	0.00
302	09	0.00	0.00	0.00
302	11	0.00	0.00	0.00
302	12	0.00	0.00	0.00
302	13	0.00	0.00	0.00

302	14	租赁费	0.00	0.00	0.00
302	15	会议费	0.00	0.00	0.00
302	16	培训费	0.00	0.00	0.0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0.00	0.00	0.00
302	18	专用材料费	0.00	0.00	0.00
302	24	被装购置费	0.00	0.00	0.00
302	25	专用燃料费	0.00	0.00	0.00
302	26	劳务费	0.00	0.00	0.00
302	27	委托业务费	0.00	0.00	0.00
302	28	工会经费	1.08	0.00	1.08
302	29	福利费	0.00	0.00	0.00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16	0.00	2.16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0.00	0.00
302	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0.00	0.0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50	0.00	0.50
303	-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1.06	31.06	0.00
303	01	离休费	0.00	0.00	0.00
303	02	退休费	0.00	0.00	0.00
303	03	退职（役）费	0.00	0.00	0.00
303	04	抚恤金	0.00	0.00	0.00
303	05	生活补助	2.34	2.34	0.00
303	06	救济费	0.00	0.00	0.00
303	07	医疗费	0.00	0.00	0.00
303	08	助学金	0.00	0.00	0.00
303	09	奖励金	1.85	1.85	0.00
303	10	生产补贴	0.00	0.00	0.00
303	11	住房公积金	9.97	9.97	0.00
303	12	提租补贴	0.00	0.00	0.00

303	13	购房补贴	7.99	7.99	0.00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8.91	8.91	0.00
310	-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0.00	0.00
310	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0.00	0.00
310	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0.00	0.00
310	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0.00	0.00
310	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0.00	0.00
310	06	大型修缮	0.00	0.00	0.00
310	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0.00	0.00
310	08	物资储备	0.00	0.00	0.00
310	09	土地补偿	0.00	0.00	0.00
310	10	安置补助	0.00	0.00	0.00
310	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0.00	0.00
310	12	拆迁补偿	0.00	0.00	0.00
310	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0.00	0.00
310	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0.00	0.00
310	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0.00	0.00
304	-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0.00	0.00	0.00
304	01	企业政策性补贴	0.00	0.00	0.00
304	02	事业单位补贴	0.00	0.00	0.00
304	03	财政贴息	0.00	0.00	0.00
304	99	其他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支出	0.00	0.00	0.00
307	-	债务利息支出	0.00	0.00	0.00
307	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0.00	0.00
307	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0.00	0.00
306	-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306	01	赠与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部分按经济分类科目支出明细情况。1 栏=（2+3） 栏。

表七 “三公”经费及会议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海珠区经济社会研究中心

单位：万元

2015 年度预算数							2015 年度决算数						
“三公”经费						会议费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支出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支出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4.85	0.00	3.60	0.00	3.60	0.25	1.00	2.16	0.00	2.16	0.00	2.16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和会议费预算数和决算支出情况。2015 年度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3 栏=（4+5）栏；10 栏=（11+12）栏；1 栏=（2+3+6）栏；8 栏=（9+10+13）栏。

表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海珠区经济社会研究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3 栏=（4+5）栏；6 栏=（1+2-3）栏。

表九 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海珠区经济社会研究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纳入预算管理已缴国库小计	纳入财政专户管理已缴财政专户小计
收入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目	1	2	3
栏 次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部门本年度各类非税收入的征缴情况。

1 栏 = (2+3) 栏

表十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海珠区经济社会研究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采购金额
合计	
货物	
工程	
服务	

注：本表反映本部门本年度以实际完成政府采购合同为准支出的政府采购金额。

第三部分 201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5 年度收入总计 108.34 万元，支出总计 108.34 万元。与 2014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1.17 万元，下降 1.07%。主要原因：一是减少办公设备的购置；二是厉行勤俭节约，精简办公业务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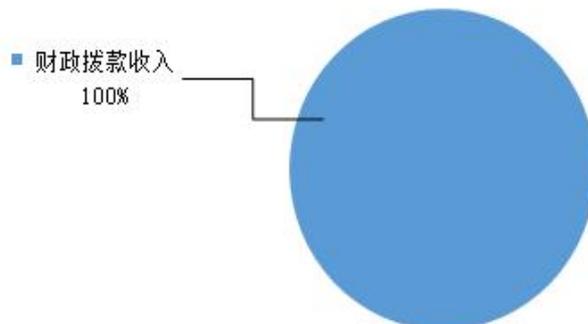
图 1：2015 年度与 2014 年度收支总决算对比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5 年度收入合计 108.3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08.34 万元，占本年收入合计的 100%；事业收入、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及其他收入均为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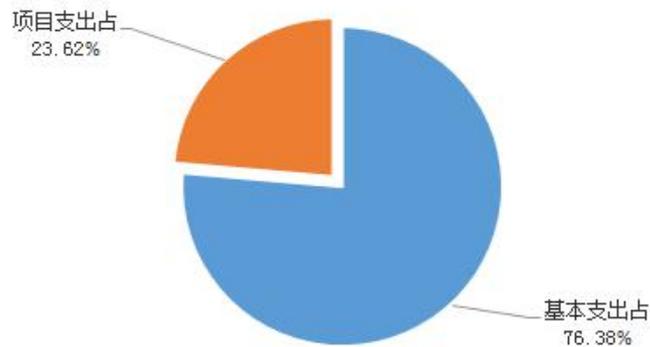
图 2：2015 年度收入决算情况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5 年度支出合计 108.34 万元。基本支出 82.7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76.38%。项目支出 25.59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23.62%。经营支出、上缴上级财政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均为 0。

图 3：2015 年度支出决算情况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决算 108.34 万元。与 2014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1.17 万元，下降 1.07%。主要原因：一是办公设备购置减少；二是厉行勤俭节约，精简办公业务支出。

图 4：2015 年度与 201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决算对比图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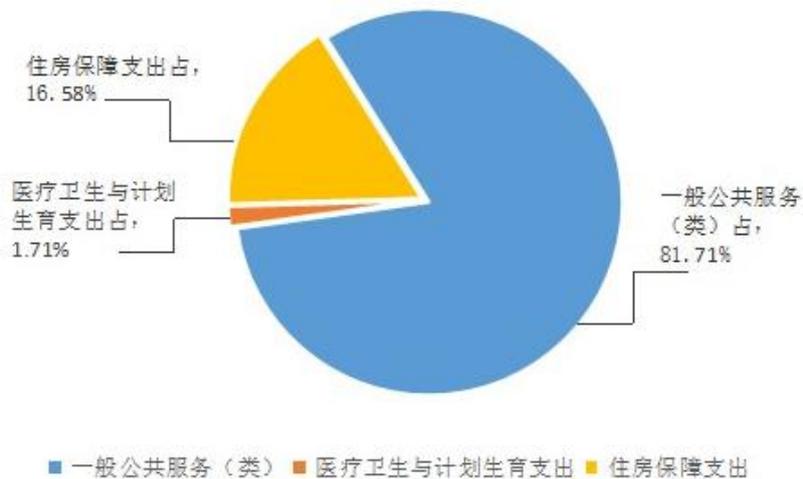
本部门 201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区本级财政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及构成情况

本部门 201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08.34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14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17 万元，下降 1.07%。主要原因：一是办公设备购置减少；二是厉行勤俭节约，精简办公业务支出。

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88.53 万元，占 81.71%；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85 万元，占 1.71%；住房保障支出 17.97 万元，占 16.58%。

图 5：2015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图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

201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129.87 万元，支出决算 108.3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3.42%，决

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 2015 年年中发生人员变动，各职务职级人数相应调整，支出减少；二是精简完成专项工作任务的支出。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88.5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4.03%，主要用于完成本部门日常工作和事业发展目标所产生的人员支出、公用支出和完成专项工作任务的支出。预决算差异产生的主要原因：一是 2015 年年中发生人员变动，各职务职级人数相应调整，支出减少；二是精简完成专项工作任务的支出。

2.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1.8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3.71%，主要用于本部门 2014 年人口和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制考核等方面的支出。预决算差异产生的原因主要是 2015 年年中发生人员变动，各职务职级人数相应调整，支出减少。

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9.9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5.13%，主要用于按照国家政策规定向职工发放的住房公积金支出。预决算差异产生的原因主要是 2015 年年中发生人员变动，各职务职级人数相应调整，支出减少。

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7.9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8.58%，主要用于按照国家政策规定向职工发放的住房改革方面的支出。预决算差异产生的原因主要是 2015 年年中发生人员变动，各职务职级人数相

应调整，支出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反映的是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部分按经济分类科目实际支出明细情况。

本部门 2015 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基本支出 82.75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79.01 万元，包括工资福利支出 47.94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1.06 万元；公用经费 3.74 万元，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 3.74 万元。

七、“三公”经费及会议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广州市海珠区经济社会研究中心 2015 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3.85 万元，支出决算 2.16 万元，完成预算 56.1%，主要原因是厉行勤俭节约，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

支出决算数比 2014 年减少 1.36 万元，下降 38.64%。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决算 0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是指单位工作人员和专家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本部门 2015 年全年无因公出国工作安排，无相关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决算 2.16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是指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

置税)及公务用车租赁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占“三公”经费总额的100%，完成预算的60%。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是外出调研计划减少，用车次数相应减少。2015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决算支出比2014年度减少1.36万元，下降38.64%。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厉行勤俭节约，严格控制公务用车的使用。

开支内容包括：

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本部门2015年无购置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16万元。本部门共1个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机要文件交换、市内因公出行、外出调研所需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

3. 公务接待费决算0万元，公务接待费是指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主要用于召开会议、考察调研、学习交流、检查指导、请示汇报等公务活动中按规定接待发生的费用(含外宾接待)，包括交通、用餐、住宿等。本部门2015年全年无公务接待安排。

图6：2015年度“三公”经费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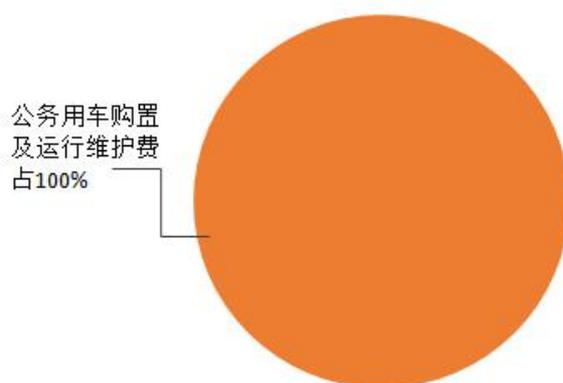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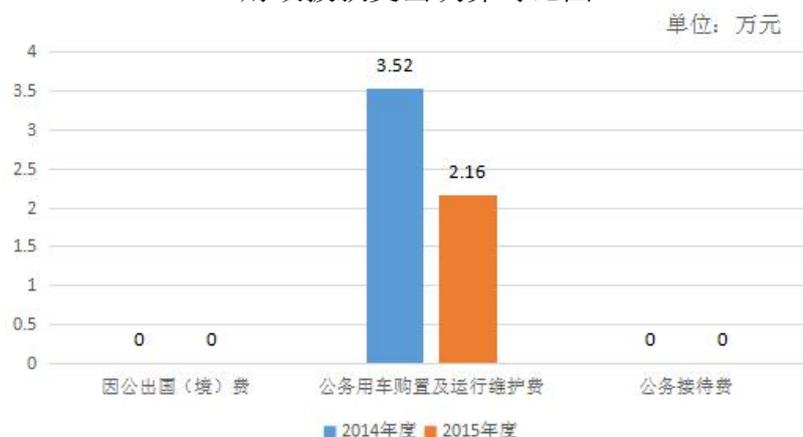


图 7：2015 年度与 2014 年度“三公”经费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对比图



(二) 会议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广州市海珠区经济社会研究中心 2015 年度会议费决算 0 万元。会议费是指会议中按规定开支的房租费、伙食补助费以及文件资料的印刷费、会议场地租用费等。本部门 2015 年全年无组织大型会议的工作安排。

图 8：2015 年度与 2014 年度会议费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对比图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5 年度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为 0 万元。

九、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5 年度各类非税收入合计 0 万元。

十、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5 年度以实际完成政府采购合同为准支出的政府采购金额 0 万元。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因本部门非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因此无行政经费支出。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广州市海珠区经济社会研究中心 1 个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 辆。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规定，2015 年度广州市海珠区经济社会研究中心暂未有项目需要进行预算绩效评价工作。

第四部分 2015 年度取得的主要事业成效

2015 年，广州市海珠区经济社会研究中心以“强化调研出成果，服务中心重成效，自身素质有提高”为目标，积极进取，求真务实，调研成果实现新突破，服务水平得到新提高，队伍建设呈现新面貌。全年共起草包括领导讲话、汇报材料、参阅材料等在内的各类区政府综合性文稿 200 余篇，组织开展借鉴式实地调研 6 个，区政府年度决策咨询课题 2 个，编发决策参考刊物《前沿动态》6 期、专题分析材料 10 余篇，《新常态·新海珠·新跨越——海珠经济发展“新常态”分析》、《借鉴上海数字化城市管理经验推进海珠“一张图”城市管理工作》、《海珠创新创业人才集聚工程”前期调研报告》等调研报告分别获 2015 年海珠区直属机关优秀政研文章第一、二、三等奖，《〈“创业中国”中关村引领工程（2015—2020 年）〉解读分析》获区政府领导批示肯定，较好地履行了以文辅政职能，发挥参谋助手作用，为推动全区经济社会发展作出了积极的贡献。具体情况如下：

（一）强化精品意识，重质保量完成文稿工作。紧跟新形势，紧扣新任务，高标准严要求地完成区政府主要领导在重大会议和活动上的讲话等各类政府文稿，准确反映区政府的发展思路和工作成效，推动政府工作的开展。

（二）发挥参谋作用，建立信息收集分析机制。注重政策动态、外地经验、专家观点、领导论述的整理分析，为区领导提供第一手信息资讯与案例分析；参考先进经验或专家

意见，结合海珠区实际，有针对性地提出对策建议，并以《前沿动态》为载体，服务区领导科学决策与部署。

（三）借助外脑优势，探索形成调研协作机制。充分听取职能部门、基层单位意见，进一步完善《海珠区贯彻〈广州市重大民生决策公众意见征询委员会制度（试行）〉实施意见》及《海珠区人民政府重大决策专家咨询论证制度》，进一步提高区政府决策科学性、民主性和准确性。充分发挥专家智库力量，邀请市政府决策咨询专家、中山大学专家开展中大纺织商圈转型升级、海珠湿地周边综合效益评估及开发利用决策咨询课题。积极创新决策辅助形式。

（四）加强学习交流，汲取先进地区优秀经验。坚持“走出去、请进来”的学习办法，积极借鉴先进地区经济社会发展的优秀经验。先后组织外出实地调研6批，包括赴上海市长宁区学习数字化城市管理的创新成果，为我区开展“一张图”试点、精细化城市管理工作提供参考；为进一步推进琶洲地区会议、展览和商贸产业发展，赴天津市滨海新区学习其发展与管理的先进模式；赴深圳市南山区学习创新驱动与人才聚集方面的优秀经验，为我区制定人才发展政策与措施提供借鉴；赴贵阳市南明区考察棚户区及危破房改造的有效措施和办法，以期更好地推动我区城市更新改造工作。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如学校的学费收入、医院的医疗收入等。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如饭堂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等。

五、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政府性基金收入（非税收入部分）：各级政府及其所属部门根据法律、行政法规以及中共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规定，向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无偿征收的具有专项用途的财政资金（包括基金、资金、附加和专项收费）。

十、专项收入：单位根据特定需要由国务院批准或国务院授权有关部门批准设置，具有特定来源，并规定有专门用

途，纳入预算管理的财政资金。

十一、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国务院财政部门会同价格主管部门共同发布的规章或者规定所收取的各项收费收入以及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财政部门会同价格主管部门共同发布的规定所收取的各项收费收入。如教育部门的高等学校学费、公安部门的驾驶许可考试费等。

十二、罚没收入：执法机关依法收缴的罚款（罚金）、没收款、赃款，没收物质、赃物的变价款收入。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单位经营、使用国有财产等取得的收入，包括经营性国有资产出租收入、企业上缴的利润（股息、红利）、国有资产转让或出售收入等。

十四、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单位有偿转让国有资源（资产）使用费而取得的收入，包括非经营性国有资产出租收入、海域使用金收入、场地和矿区使用费收入、特种矿产品出售收入等。

十五、其他收入（非税收入部分）：除上述非税收入外的捐赠收入、主管部门集中收入、乡镇自筹收入等。

十六、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七、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八、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机关服务（项）：

反映为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提供后勤服务的各类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的支出。

十九、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反映财政部门用于“金财工程”等信息化建设方面的支出。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照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伙食费、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二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但军事方面的耐用消费品和设备购置费、军事性建设费以及军事建筑物的购置费等在本科目中反映）。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

管理费、因公出国（境）费用、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

二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住房公积金、购房补贴等。

二十五、伙食补助费：反映单位发放给职工的伙食补助费，如误餐补助等。

二十六、绩效工资：反映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绩效工资。

二十七、购房补贴：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